

機構職能

金管局繼續加強與傳媒及社會大眾的聯繫，從而增進各方對金管局工作的了解。與此同時，金管局力求善用資源，以在日趨複雜、挑戰不斷的全球金融環境中維持銀行體系及貨幣穩定。

機構發展

傳媒關係

金管局非常重視與傳媒保持有效及適時的溝通，藉以維持高透明度及開放的運作。金管局在2012年繼續加強與傳媒及公眾的聯繫，深化各界對金管局的政策與工作的了解。年內，金管局進行了86次公開媒體活動，其中包括18次新聞發布會、19次即場訪問及49次其他公開活動，另外還進行了57次媒體訪談。金管局在2012年共發布324份雙語新聞稿，每日亦處理大量傳媒查詢。

此外，為加深媒體對金管局的運作及措施的了解，金管局在年內舉辦了9次傳媒工作坊，內容遍及多個範疇，包括按揭貸款的審慎監管措施、實施《巴塞爾協定三》之下的監管要求、貨幣發行局的運作，以及離岸人民幣業務的發展，例如推出人民幣流動資金安排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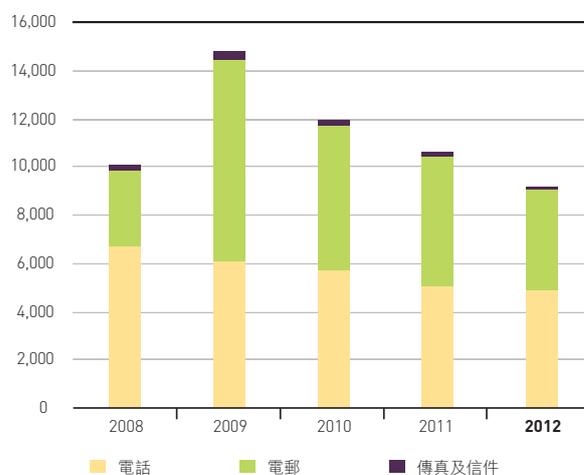
金管局總裁陳德霖在一年一度的香港銀行公會及金管局內地訪問活動中向傳媒作出簡報。

公眾查詢

公眾查詢服務在2012年處理9,109宗查詢。這項服務繼續是金管局與社會大眾溝通的主要渠道之一，有助增進公眾對其工作的認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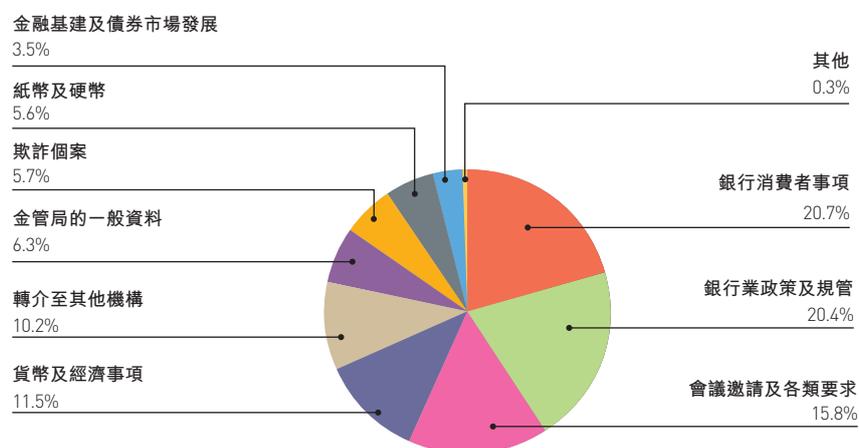
大部分查詢與銀行消費者事項，以及銀行業政策與規管有關，特別是按揭貸款的審慎監管措施及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籌集資金活動。其他查詢內容包括非香港居民的個人人民幣業務、自動櫃員機晶片卡及港元資金流等事項。圖1顯示自2008年以來每年接獲的查詢宗數，圖2列出2012年各類查詢所佔比例。

圖1 公眾查詢總數



機構職能

圖 2 按性質列出 2012 年接獲的查詢



刊物

金管局出版的《年報》、《貨幣與金融穩定情況半年度報告》、《季報》及《金融數據月報》是提供有關香港貨幣、銀行業及經濟事項資料的主要刊物。此外，金管局還出版了5份《金管局資料簡介》，介紹在維持貨幣及金融穩定方面的工作。

金管局《二零一一年年報》在香港管理專業協會舉辦的2012年度最佳年報評選中獲得優異獎。

金管局網站

金管局的機構網站(www.hkma.gov.hk)以英文及中文繁、簡體提供共5萬多頁有關金管局全面及最新的資訊，方便公眾瀏覽，其中的「簡易信息聚合」(RSS)功能可方便用戶查閱最新資料。金管局網站亦載有根據《銀行業條例》第20條備存的「認可機構證券業務員工紀錄冊」及「認可機構及本地代表辦事處紀錄冊」。

公眾教育計劃

位於國際金融中心2期55樓的資訊中心是金管局的重要設施。設立該中心的目的，是要增進公眾對金管局的工作及貨幣與銀行相關事項的認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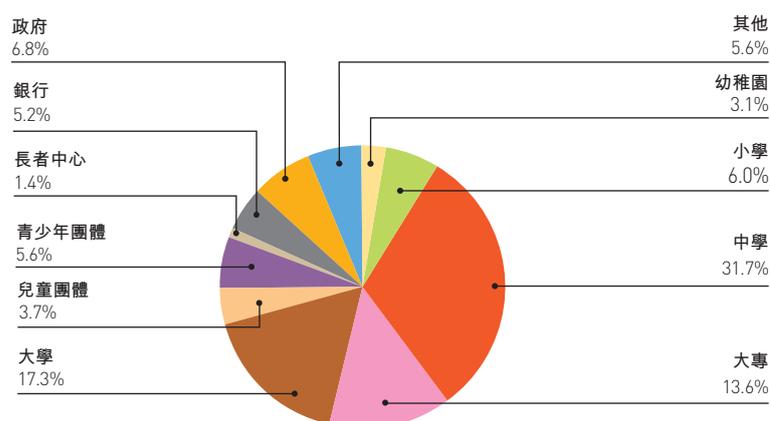
資訊中心分為展覽館及圖書館兩部分，每星期開放6日予公眾參觀使用。資訊中心設有介紹香港貨幣與銀行業的發展史及金管局的主要政策目標的展品，又提供有關香港鈔票、網上銀行保安、支付系統與存款保障的資料。在2012年，資訊中心接待了39,000多名訪客，並為學校及其他團體提

供510多次導賞服務(圖3)。資訊中心自2003年12月啟用以來，已接待413,000多名訪客。

為提升服務，資訊中心於年內進行翻新，以展出新的展品及展板。資訊中心的「歷史長廊」亦會在2013年2月更新，加入專為兒童而設介紹香港貨幣演變的部分。

毗鄰展覽館的圖書館收藏大量資料，涵蓋香港的貨幣、銀行與金融及中央銀行事務等課題。

圖3 到訪資訊中心的團體類別



翻新後的資訊中心加入了新的展品，並有專為兒童而設介紹香港貨幣演變的部分。

機構職能

金管局繼續舉辦公開教育講座，介紹其工作相關課題。於2012年，金管局共舉辦3項公開講座，吸引2,500多名學生、教師及市民參加，內容主要是聯繫匯率制度、香港鈔票及金管局的工作。

金管局與康樂及文化事務處合作，於香港歷史博物館舉辦「香港貨幣」展覽，並得到3間發鈔銀行的

支持。是次展覽是香港歷來最大型的同類展覽，共有700多件展品，包羅不同類型的文物，其中不乏難得一見的珍品。金管局亦向歷史博物館捐出於1935至1995年間簽發予發鈔銀行合共5,331張負債證明書，其中包括1935年外匯基金成立後於同年12月簽發的首批負債證明書，以示對展覽的支持。該等負債證明書亦於是次展覽中展出。



「香港貨幣」展覽細說香港各種貨幣出現的時代背景，以及貨幣購買力的轉變。

人力資源

金管局需要聘請、培訓及保留優秀的專業員工，以履行其政策目標，並對不斷轉變的工作重點作出靈活應變。雖然金管局是政府架構的一部分，但可按與公務員不同的條款聘請員工，以吸引具備適當經驗及專門知識的人才。金管局作為公營機構，致力維持精簡靈活的組織架構，並盡可能透過人力資源調配應付新增的工作量。

架構變動

為加強金管局的風險管理架構，風險管理及監察處於2012年7月由原來隸屬於儲備管理部的前線部門，改為由其中一位副總裁直接監督。負責監察重估外匯基金持有的投資項目所用價格的釐定及應用程序的訂價組，亦於8月由原來的銀行操守部調至風險管理及監察處。

人手編制

金管局於2012年的人手編制為794人。金融環境日趨複雜、瞬息萬變，為確保有足夠人力資源應付繁重的工作壓力，金管局在2013年1月將增設24個新職位，使人手編制增加至818人（增長3%）。這些新設職位將參與以下範疇的工作：

(a) **提升監察宏觀經濟及市場的能力** —— 金管局會調配資源，加強分析及監察宏觀數據，以及提升對場外市場的監察及監管，以符合金融穩定委員會的要求。

(b) **提升審慎監管能力及加強保障投資者** —— 銀行業務急速發展，經營環境日趨複雜，其中包括內地相關業務的種類不斷擴大，同時新規例亦會陸續推出。為掌握這些最新形勢，以及符合相關的規例，我們需要調配資源，以加強監管銀行，以及處理有關的監管及政策發展工作。

(c) **促進香港作為主要金融服務樞紐的地位，尤其有關離岸人民幣業務及作為資產／財富管理中心** —— 金管局正在籌劃制定有關儲值設施及零售支付系統的新監管架構，需要調撥資源展開制定政策及相關立法建議的工作。此外，金管局亦會加強對香港參與金融穩定委員會及東亞及太平洋地區中央銀行會議（EMEAP）的活動的支援。

(d) **提升有關外匯基金的投資、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的能力** —— 鑑於投資活動不斷擴大，涵蓋的新資產類別不斷增加，我們需要更多的投資專才管理投資組合，亦需調配資源以加強業務運作風險管理、信貸風險管理及法律支援。

機構職能

表 1 按部門列出金管局的職位編制及實際職員人數。

部門	職能	高層人員		其他	
		編制	實際人數	編制	實際人數
總裁及副總裁辦公室	金管局高級管理層	4	4	7	7
銀行操守部	專責監察支付系統、處理牌照事務、存款保障及交收，以及履行所有與監管及提升認可機構的商業操守有關的職能。	1	1	99	95
銀行政策部	制定監管政策，促進銀行體系安全穩健。	1	1	30	30
銀行監理部	監管認可機構的日常業務運作。	1	1	165	157
法規部	專責執行證券法規及處理投訴。	1	1	61	58
外事部	協助發展及促進香港的國際金融中心地位，以及透過參與國際中央銀行及金融組織，推動區內貨幣合作。	1	1	52	48
金融基建部	發展及提升對維持及鞏固香港的國際金融中心地位有重要影響的金融市場基建。	1	1	32	25
貨幣管理部	透過監察宏觀金融狀況、市場運作與發展事宜來維持金融及貨幣穩定，以及確保紙幣及硬幣供應充足。	1	1	40	40
經濟研究部	研究及分析香港及其他經濟體系的經濟形勢與國際金融市場狀況。	1	1	38	37
儲備管理部	按既定指引管理儲備以爭取投資回報，並分散投資於不同市場及資產以提高回報質素。	1	1	58	55
風險管理及監察處	制定投資指引及監察有關的合規情況，以及管理金融及業務操作風險，以促進穩健的儲備管理。	-	-	32	29
首席法律顧問辦事處	提供內部法律支援及諮詢服務。	1	1	21	18
機構拓展及營運部	提供行政、財政、人力資源、資訊科技及秘書處等範疇的支援服務，以及處理與傳媒及社會大眾的聯繫。	1	1	158	154
內部審核處	提供審核服務，包括協助管理層監控風險、監察合規情況，以及提升內部管控系統及程序的效率。	-	-	10	9
總數		15	15	803	762

金管局亦會繼續調配臨時資源以處理多項其他工作，以及借調員工至其他國際或本地機構，例如國際貨幣基金組織(基金組織)，以協助統籌香港或金管局參與的活動或政策。此外，多名員工亦被派往香港存款保障委員會及財資市場公會，提供全職或協助性質的運作支援。

薪酬福利政策及薪酬檢討機制

財政司司長透過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聽取其轄下管治委員會提供的意見，並參考市場薪酬水平及做法，決定金管局員工的薪酬及服務條件。薪酬組合包括現金薪酬及公積金，另設一些基本福利。現金薪酬包括每月發放的固定薪酬及根據員工工作表現每年一次過發放的浮動薪酬。

財政司司長每年檢討金管局員工薪酬時，會透過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聽取其轄下的管治委員會的建議，並會考慮管治委員會對金管局在過去一年的表現評估、獨立人力資源顧問公司進行的金融業薪酬調查結果，以及其他相關因素。

金管局會根據個別員工的工作表現，來分配獲批准用作調整年度固定薪酬或發放任何浮動薪酬的款項。金管局經考慮獨立人力資源顧問公司提供的意見後，在2011年修改了專業投資人員的浮動薪酬制度，以加強其投資表現與浮動薪酬的關係。助理總裁或以上級別員工的固定薪酬調整或浮動薪酬是由財政司司長參考管治委員會的意見後批准。有關員工在會議討論到其薪酬的議案時會避席。主管及以下級別員工的固定薪酬調整或浮動薪酬是由金管局總裁根據財政司司長的授權，並按照獲批准用作支付薪酬的整筆款項來決定。

高層人員薪酬

表2列載2012年高層人員的薪酬資料。

表2 2012年金管局高層人員的薪酬資料¹

千元	總裁	副總裁 (平均數)	助理總裁 (平均數)
人數 ²	1	3	12
按年計薪酬			
固定薪酬	6,000	5,491	3,482
浮動薪酬	2,456	1,709	824
其他福利 ³	954	608	423

註：

- 除累積年假外，任職未滿1年的職員於2012年所得的實際薪酬會化作全年計算，以得出有關職級的平均全年薪酬。
- 表內助理總裁職級的職員人數包括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總裁。
- 其他福利包括公積金、醫療及人壽保險，以及年內累積的年假。此等福利會因應個別高層人員的服務條件而有所不同。

培訓及發展

金管局非常重視發展員工的能力，以配合運作需要及新的挑戰，並促進員工的事業發展。年內金管局為員工提供合共3,010日次培訓，其中包括1,360日次針對員工一般需要的橫向培訓，以及1,650日次配合不同職位的特別技能需要的縱向培訓。年內每位員工平均參與3.9日次培訓。

橫向培訓的重點之一，是為新入職員工舉辦有關中央銀行運作及金管局主要職能的課程。其他課程包括團隊訓練工作坊、為銀行部門的員工及初級經理舉辦的英語寫作技巧課程、普通話課程，以及為各級員工舉辦的電腦課程。此外，金管局又為經理級員工舉辦各類型的工作坊，包括機構形象與商務禮儀、溝通及表達技巧，以及現場審查專業溝通技巧等。經理級的員工還參加了由一間海外機構舉辦的高級領導課程及由香港政府籌辦於北京大學舉行的國家事務研習課程。高層人

機構職能

員參與的培訓課程包括行政啟導訓練、由本地機構舉辦的行政人員領導能力培訓、由國際機構舉辦的環球金融事務研討會，以及紐約聯邦儲備銀行籌辦的中央銀行課程。

除正式培訓外，金管局亦不時安排高層人員及外來講者主持簡介會，讓員工掌握金管局工作相關事項的最新資訊，其中包括專業操守及防止貪污。

金管局於年內就具體課題為銀行部門的員工舉辦培訓課程，內容包括《巴塞爾協定三》、人民幣業務、強制性公積金中介人的監管、打擊洗錢及貿易融資等的最新情況。金管局亦外聘培訓顧問，為負責銀行監管事務的員工提供有關進階銀行風險分析法及商業與企業貸款的課程。

金管局又推行培訓資助計劃，鼓勵員工修讀與金管局工作有關的學位或文憑課程、專業資格或短期課程。金管局亦資助員工支付相關專業組織的部分會員費用。

一般行政事務

為應付日益繁重的工作量，金管局繼續精簡工作流程以提高效率及成本效益，亦會不時檢討持續運作計劃，並且每年舉行一次疏散演習及啟動後備辦事處演習。金管局的內部事故管理小組密切監察香港的流感警告及其他傳染病的情況，以確保按機構運作應變計劃實施預防及應變措施。

金管局推行多項環保措施，包括使用再造紙、安裝節能設施，以及回收不同的辦公室或日常消耗品，如紙張、打印機碳粉盒、電池及膠樽等。2012年金管局在環保方面取得的成績包括總辦事處耗電量減少1.6%、影印量減少13.1%，以及信封耗用量減少46.1%。員工亦繼續積極參予回收

活動，把回收的衣物、玩具及其他可再用物品轉贈慈善團體。

在2012年，金管局代表隊參與多項慈善籌款活動，包括綠色力量環島行、苗圃行動慈善越野馬拉松、聯合國兒童基金會慈善跑半馬拉松賽，以及樂施毅行者等。金管局代表隊更在樂施毅行者活動中於18小時內完成100公里路程，獲頒發「超級毅行者」證書。此外，金管局員工參與了紅十字會捐血日及公益金便服日等活動，金管局義工小組又利用公餘時間參與了過百小時的社會服務，包括為則仁中心的學生籌辦外出活動。為表揚金管局積極關心社會的精神，香港社會服務聯會延長金管局使用「5年Plus同心展關懷標誌」直至2014年2月28日。

財務

年度預算

金管局在編製年度預算時，會考慮持續運作及策略性發展的需要，後者載於財政司司長經諮詢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後所核准的3年計劃內。各部門都要評估來年的工作需要，並設法節省人手與開支，包括審慎評估現有服務的價值，並考慮提供服務的各種方法與成本效益。財務處會與個別部門審視其預算，並將綜合預算草案提交高級管理層仔細審閱，再提交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轄下的管治委員會作詳細研究。預算草案根據委員會的建議修改後，最後經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提交財政司司長審核通過。

金管局透過採購規則及指引對所有開支進行嚴格的財務管控。這些指引與程序的合規情況由內部審核處評核，並於外匯基金年度審計期間由獨立審計師審查。每月會有開支分析報表，並會向高級管理層呈閱。

表3列載2012年的行政開支及2013年主要職務的相關預算開支。2013年預算與2012年實際開支的差距主要是人事費用的增加，包括2012年為加強對金管局不同範疇的主要工作的支援而增加人手後帶來的全年效應，以及2013年內增設24個職位以加強在市場監察、監管及投資活動方面的能力。財政司司長經諮詢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後已批准金管局於2013年增加人手的要求。

國際組織在香港駐設辦事處，凸顯了香港的國際金融中心地位。預計2013年金管局在這方面的物

業開支會維持穩定。在2012年，金管局繼續為提升香港金融基建投放資源，其中包括提升香港的本地及區內支付基建、分階段開發及實施交易資料儲存庫系統，並確保金融基建採用最先進的技術及符合最新標準。金融基建的開支並非金管局本身的營運開支，而是用作提供及擴展支付及其他相關系統，令市場運作更加暢順安全。上述開支載於表4。此外，財政司司長根據香港法例第581章《存款保障計劃條例》第6條批准金管局按照成本收回方式，為香港存款保障委員會的營運提供支援服務。

表 3 金管局的行政開支

百萬元	2012年 預算數字*	2012年 實際數字	2013年 預算數字*
人事費用	942		1,057
薪酬及其他人事費用		834	
退休金費用		69	
物業開支			
經營租賃費用	17	16	19
其他物業開支(包括公用事業開支及管理費)	48	45	49
一般營運費用			
辦公室及電腦設備維修保養	67	60	64
金融資訊及通訊服務(包括交易、買賣終端機及數據傳送服務收費)	54	44	58
對外關係(包括國際會議)	54	30	57
專業及其他服務	45	26	54
培訓	9	8	10
其他	23	22	24
行政開支總額	1,259	1,154	1,392

* 預算數字已包括補充預算及該年度項目預算的有關備用金額。

表 4 附加開支

百萬元	2012年 預算數字*	2012年 實際數字	2013年 預算數字*
香港金融研究中心經費	21	17	21
國際金融組織駐香港辦事處的物業開支	32	32	34
金融基建服務費用	97	80	146

* 預算數字已包括補充預算及該年度項目預算的有關備用金額。

機構職能

除外匯基金的投資收入外，金管局其他收入包括認可機構所付的牌照費，以及債務工具中央結算系統(CMU系統)用戶所付的託管與交易費用。估計2013年的牌照費收入為1.32億元(2012年：1.32億元)，從香港存款保障委員會收回的成本及其他收入(不包括投資收入)為8,300萬元(2012年：8,000萬元)。

財務披露

金管局在符合中央銀行營運的原則下，盡量作出最合適的財務披露，其中包括基金組織的數據公布特殊標準。由於沒有專門為中央銀行機構而設的報表規格，因此金管局盡可能採納適用於商業機構的披露規格，以達致高透明度。集團財務報表是由財務處在獨立審計師及其他會計專業人員的協助下，按照適用於中央銀行運作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要求編製。就財務披露而言，金管局《年報》可媲美其他中央銀行機構及貨幣管理當局的年報，其中詳細披露多項支出項目及預算的資料，並作出透徹的分析。

資訊科技

在2012年，資訊科技處成功確保所有主要系統維持全時間運作。為確保金管局資訊科技系統繼續穩定可靠地運作，年內金管局分批更新了資訊科技基礎設施中已過時的組成部分。資訊科技處又推出一套全新的保安資訊及事故管理軟件，使系統訊息紀錄審查程序自動化，以及能及早發出保安警報。鑑於流動電話技術令消費及營商行為出現變化，資訊科技處繼續研究及作出新安排，提高需要出外工作的員工的生產力。

金管局遵循政府的政策承諾，加強其機構網站及5個相關網站——即網上學習園地、認可機構證券業務員工紀錄冊、認可機構及本地代表辦事處紀錄冊、CMU系統債券報價網站及政府債券計劃網站——的無障礙設計。現時該等網站符合萬維網聯盟的《無障礙網頁內容指引》2.0版AA級的標準。

更新各銀行部門的現有銀行業監管資訊系統的工作在2012年繼續進行，以應付有關部門在履行職責時對資訊科技支援不斷轉變的需求。更新項目涵蓋3個主要範疇，即新的系統基建、開發新的商業智能軟件工具及提升銀行業申報表電子提交系統。該項目於2012年2月展開，各環節一直如期進行，進度理想。

資訊科技處繼續為香港存款保障委員會提供支援，提高發放補償的效率，以及提升系統的能力，以能應付同時處理多宗發放補償事故的情況。

結算服務

結算組提供結算及操作支援，確保金管局的儲備管理、貨幣市場操作及其他營運活動，以至行政事務所引起的外匯基金資金或資產轉撥，都能充足及穩妥地進行。鑑於金管局進行的交易涉及的產品及市場種類繁多、範圍廣大，會產生潛在結算風險，結算組保持警覺，格外留意在提供結算服務時可能出現的操作問題。結算組亦支援內部投資及結算處理系統，以確保該等系統持續有效地運作。結算組致力就結算及操作支援實施有效的風險管控機制，並確保適當分隔職能，以避免在金管局的貨幣市場操作及儲備管理職能之間出現利益衝突。為達到有關目的，結算組隸屬銀行操守部，獨立於金管局的其他職能。

首席法律顧問辦事處

首席法律顧問辦事處就金管局所有職能及活動提供法律意見。該辦事處由12名律師組成，協助金管局維持香港銀行體系及貨幣穩定、提升金融基建、維持香港的國際金融中心地位，並確保外匯基金的管理有效。

除了為金管局各個部門的運作提供法律支援，首席法律顧問辦事處亦協助籌劃及落實不同的項目、措施及營運活動，其中大部分涉及商業法、監管法及行政法方面的複雜議題，例如：

- 實施《巴塞爾協定三》框架，包括擬備《銀行業(資本)規則》的修訂內容
- 制訂場外衍生工具市場的建議監管制度，包括在香港成立場外衍生工具交易的交易資料儲存庫
- 制訂儲值電子支付工具及零售支付系統的建議監管制度
- 就保險業的新監管制度制訂有關認可機構提供的保險中介服務的規管建議
- 根據《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金融機構)條例》實施金管局的監管制度
- 研究建立有效的處置機制，以加強對全球系統重要性金融機構的跨境處置工作，包括參與金融穩定委員會處置機制的督導小組及該督導小組的法律諮詢小組(由金融穩定委員會秘書處及基金組織擔任聯席主席)，以及擬備個別銀行專用的跨境合作協議

- 研究建立改進全球系統重要性金融機構的數據缺略及系統性聯繫的安排，包括參與金融穩定委員會數據缺略執行小組
- 處理涉及金管局的訴訟事宜。

首席法律顧問辦事處不時就重要的立法建議，例如《公司條例草案》，向政府部門提供意見。該辦事處的律師定期參與為央行、金融監管機構及銀行業從業員而設的會議及研討會，以掌握主要國際金融中心的最新發展情況，並商討及處理當前關注的法律議題。此外，首席法律顧問辦事處亦於學術課程、專業研討會及國際會議發表演說，以協助促進各界對金管局的工作及相關法律課題的認識。

內部審核

內部審核處對風險管理與監控程序進行獨立評估，檢討其是否足夠及具成效，並提出改善建議。該處直接向金管局總裁及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轄下的審核委員會匯報。

年內，內部審核處統籌了金管局整體的年度風險評估，並向風險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匯報評估結果。該處又運用風險為本方法，進行運作審核及系統保安審查，涵蓋金管局面對的所有重大風險範圍。除審核金管局銀行監理的職能外，該處又檢視其他銀行部門的程序，包括銀行操守部及法規部。內部審核處亦就主要系統開發項目提供意見，並應管理層的要求處理內部監控事宜，以及就內部監控事項向高層人員提供意見。

機構職能

為掌握同業及其他中央銀行在內部審核準則方面的最新發展，該處主管參與了由Central Banking Publication Limited為內部審核主管及風險經理舉辦的兩個中央銀行課程，並以演講嘉賓的身分出席，與其他代表就風險管理與審核事宜交換意見及交流經驗。此外，該處的專業人員亦參與研討會及培訓課程，研習最新的風險管理及審核方法。

風險管理

管理貨幣與銀行體系的風險是金管局最重要的工作之一。金管局在其日常運作及策略性規劃兩個層面都有相關的風險管理措施。金管局的風險管理框架內設有兩個高層次委員會，即宏觀監察委員會及風險委員會。

宏觀監察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如下：

- 識別香港貨幣及金融體系所面對的潛在風險與威脅，並商討可行對策
- 檢討現行貨幣及金融體系的風險管理措施，以識別可能存在的漏洞，並確保措施的完善
- 鼓勵跨部門分享宏觀監察的資訊，從而提高金管局的宏觀監察能力。

風險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如下：

- 識別金管局所面對的潛在風險及威脅，並制定策略以減輕這些事件的影響
- 檢討各部門現行的風險管理制度，識別可能存在的漏洞及高風險項目，以及確保各部門備有適當措施應付有關情況
- 統一風險評估準則及方法，並就所識別的風險釐定資源管理的優先次序
- 鼓勵及強化金管局內部的風險管理文化，在風險管理方面推動適當的授權及監控。

兩個委員會都是由金管局總裁擔任主席，定期舉行會議，以檢討各部門執行的風險評估及監控措施是否足夠，以及識別潛在或新的風險，並就這些風險制訂對策。

獨立審計師

根據《外匯基金條例》第7條，外匯基金的財務報表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審計署審核。審計署並無就此項服務收取費用。